

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发包人： 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 安徽省阜南县群声艺术团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承包人(全称): 阜南县群声艺术团

根据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 编号淮财磋商 2026-34 采购文件和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本合同, 并经双方协商同意以下条款

一、总则

1. 1.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签订。

1. 2.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

1. 2. 1. 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编号淮财磋商-2026-34 采购文件。

1. 2. 2. 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编号淮财磋商准财磋商采购-2026-34 供方成交的投标文件。

1. 2. 3. 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编号淮财磋商编号淮财磋商采购-2026-34 成交通知书。

1. 3. 本合同与本项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不一致的内容无效。

1. 4. 承包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和演出期向发包方提供合格的演出和服务。

1. 5. 发包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

方到期应付的演出费用。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 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

2.2. 演出地点: 淮滨县境内;

演出乡镇及场次: 附后。

每场演出时间: 90 分钟

2.3. 项目立项批准文号: 淮财教〔2025〕19 号;

2.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5. 项目内容: 文艺演出;

2.6. 项目承包范围: 招标时发布演出量清单全部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0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01 月 10 日

演出总日历天数: 90 日历天。

演出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演出至演出量清单全部内容结束, 结束日期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演出总日历天数为准, 因天气等不可抗力原因时间顺延。

四、质量标准

演出质量符合《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5.1. 签约合同价为: ¥537659.00。

人民币(大写): 伍拾叁万柒仟陆佰伍拾玖元整。

5.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承包方进场演出后,发包人支付承包人本合同金额的 30%;本合同约定的演出量完成 80%后支付本合同金额的 50%;演出全部完成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六、承包人的义务

5.1 承包人违约

6.1.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因承包人未尽安全责任,造成安全事故的。

6.1.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每延误一天付违约金壹仟元。

6.1.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支付违约以前的演出费用,其余不予负担。

6.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相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淮滨县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6.3 补充条款

6.3.1 演出安全方面,全部由承包人负责;

6.3.2 现演出合同价中已包含社会保障费,全部由承包人负责。

6.3.3 承包方在淮滨县 2025 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经营期间,严格按照规定用工,所有演职人员及设备的一切安全相关责任由承包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七、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郭自强

联系方式: 13956725380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实施方案;
- (3) 节目单。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演出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演出,确保演出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演出周期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演出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淮滨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杨廷军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自强

地址：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安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阜南县城关支行

对公账号：20000515469910300000075